

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经各位董事同意，会议于 2025 年 12 月 9 日在公司办公地点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，亲自出席董事 9 人。全体董事共同推举邓丽琴女士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和保荐机构代表列席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董事会同意选举邓丽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。董事会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，新一届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如下：

（1）选举独立董事汤晓建先生、独立董事史海昇先生、董事邓丽琴女士为公

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，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：汤晓建先生。

（2）选举董事邓丽琴女士、董事曹达龙先生、独立董事史海昇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，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：邓丽琴女士。

（3）选举独立董事罗亮先生、独立董事汤晓建先生、董事曹达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，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：罗亮先生。

（4）选举独立董事史海昇先生、独立董事罗亮先生、董事邓丽琴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，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：史海昇先生。

以上委员的简历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9）。

3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蒋建强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4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曹燕霞女士、曹武先生、高国环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5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，并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董事会同意聘任曹峰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6、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，董事会同意聘任何世荣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详见刊登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经济参考报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并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7）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日